

吉林省吉泰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
安全评价报告等信息网上公开表

一、公开的业务信息

安全评价项目名称	吉林盛泰气体制造有限公司改建项目安全验收评价报告项目		
项目代号	JTAP0120250472	出版日期	2025年08月12日 有效期：三年
项目类别	【石油加工业，化学原料、化学品及医药制造业】	评价类型	竣工验收安全评价
安全评价项目简介			
单位名称	吉林盛泰气体制造有限公司		
基本情况	吉林盛泰气体制造有限公司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，位于长春市绿园区西新工业集中区。 主要经营范围：氩（压缩的或液化的）、二氧化碳（压缩的或液化的）、氧（压缩的或液化的）、氮（压缩的或液化的）的充装与经营，乙炔、丙烷经营，危险化学品运输（2类1项）（2类2项）（3类），干冰加工及清洗，无缝气瓶检查（限：氧、氮、氩、二氧化碳气瓶）、普通货物运输等。该公司于2024年在原厂区南侧扩建二期工程，扩建后原一期和二期在一个厂区内，该公司一期包括气体罐区（1#气体罐区）、灌装车间（1#灌装车间）、干冰生产车间（本次改建为维修及气瓶检验车间）、办公楼、辅助用房（包含餐厅及车库）；二期包括气体罐区（2#气体罐区）、灌装车间（2#灌装车间）、丙烷乙炔库房、干冰车间及消防泵房、管件堆场、戊类库房（本次改建将其拆除）。		
评价范围	评价范围内的建（构）筑物、设备设施主要包括：涉及本次改建项目的一期气体罐区（1#气体罐区）、一期灌装车间（1#灌装车间）、一期干冰生产车间（维修及气瓶检验车间），二期气体罐区（2#气体罐区）设置的液氧、液氮、液氩、液态二氧化碳杜瓦罐充装设施，以上建构筑物未改造部分不在本次评价范围内。二期气体罐区（2#气体罐区）的选址及总平面布置不在本次评价范围内。职业危害、环境等执行国家相关规定，不在本次评价范围内。		
现场勘验日期	2025-08-11～2025-08-11	现场勘验工期	1天（告知书同步信息）

二、项目组成员

序号	职务分工	姓名	评价师专业	级别	资格证书号	从业登记编号
1	项目负责人	刘伟	化学工程与工艺	二级	1800000000200308	033200
2	报告编制人	刘伟	化学工程与工艺	二级	1800000000200308	033200
3	评价组成员	王洪岩	化工设备与机械	一级	S011021000110191000301	008778
4	评价组成员	孙宏伟	安全工程	二级	CAWS210000230200119	033324
5	评价组成员	栾雨	机电一体化	二级	S011021000110192000697	037601
6	评价组成员	姜廷山	工业电气自动化	二级	S011021000110192000701	019724
7	报告审核人	邵玉婷	化学工程与工艺	一级	CAWS210000230100045	024662
8	过控负责人	李翠	安全工程	三级	1700000000300517	035157
9	技术负责人	李春海	自动化	一级	1100000000100251	008777

三、现场勘验人员

序号	姓名	评价师专业	工作任务
1	刘伟	化学工程与工艺	参与项目
2	孙宏伟	安全工程	参与项目


现场影像描述：现场图片信息：由左至右依次是业主、评价师刘伟、评价师孙宏伟

四、公开的综合信息

评价机构名称	吉林省吉泰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	资质证书编号	APJ-（吉）-007
法定代表人	李春海	注册资金	伍佰万元整
注册地址	经开区临河街5445号圣豪汇商7层709室	固定资产	908.59万元
办公地址	长春市经开区临河街5445号圣豪汇商7层709室等	联系方式	0431-81043455
发证日期	2020-08-13	传真号码	0431-81043477
有效日期	2025-08-12	邮箱	jt81043455@126.com
评价机构简要介绍	吉林省吉泰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注册成立于2011年1月21日，公司现办公地址位于吉林省长春市临河街5445号，圣豪汇商709室。法定代表人李春海，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500万元，办公场所面积为1030.57平方米，固定资产908.59万元。公司现有在职职工40人。公司除从事安全评价工作外，同时开展安全技术研发、技术咨询及服务等其他安全工作。其中专职安全评价师40人（国家一级安全评价师10人，国家二级安全评价师14人，国家三级安全评价师16人）、注册安全工程师13人，均具备安全评价师资格）。具备高级工程师职称人员12人，工程师职称资格人员14人。公司现有安全评价人员的专业能力涵盖了安全工程、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、自动化、采矿、资源勘查工程、水利水电工程、过程装备与控制工程、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、冶金工程、冶金物理化学、电气自动化、油气储运工程、自动控制、腐蚀与防护、油气储运工程等类别及专业。所有的安全评价人员均从事安全评价及安全生产相关工作多年，具有丰富的安全评价工作经验。公司秉承科学、严谨、客观、公正、规范、诚信的原则，贯彻“安全第一、预防为主、综合治理”的方针，认真执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等国家及地方有关法律、法规、标准、规范及吉林省应急厅和其他部门的要求，努力为吉林省企业安全生产保驾护航，努力为吉林省的安全生产工作做出更多的贡献。		
安全评价业务范围	金属、非金属矿及其他矿采选业 陆上油气管道运输业 石油加工业，化学原料、化学品及医药制造业 金属冶炼		
	技术负责人： 金属、非金属矿及其他矿采选业：邓泽文 陆上油气管道运输业：邢铁 石油加工业，化学原料、化学品及医药制造业：李春海、纪德香		

人员情况	金属冶炼：王洪岩 过程控制负责人： 高睿、李翠、蔡威威、王秀梅 专职安全评价师和注册安全工程师： 一级10人、二级14人、三级16人、注册安全工程师13人 详细信息可查询中国安全生产协会 http://cydj.5anquan.com/UILogin/UserInfoSearchResult 吉林省应急管理厅公告（2020年第29号） http://yjt.jl.gov.cn/gwtg/yjtwj/202008/t20200813_7409061.html
主要设备、设施	均按照《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管理办法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令第1号）进行了配备，并通过吉林省应急管理厅的考核。
为政府、公众提供技术服务的情况	2019年5月份以来，我公司先后为长春市应急管理局、长春市商务局、农安县工业和信息化局、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应急管理局、柳河县应急管理局、长春市农业农村局、榆树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长春市朝阳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、长春市城市管理局、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城市管理局、国家税务总局吉林省税务局、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汽车文化园管理局、长春汽车产业开发区应急管理局、长春市朝阳区应急管理局、、安图县应急管理局、榆树市应急管理局、长春市绿园区应急管理局、公主岭市商务局、农安县水利局、白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（白城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）、公主岭市应急管理局等部门提供了政府购买安全技术服务，同时为多家石油化工、工矿商贸等企业提供安全评价等安全技术咨询、服务。
投诉和举报方式	电话：0431-81043455 传真：0431-81043477 邮箱：jt81043455@126.com 联系人：李女士
网上公开依据	1、《安全评价报告等信息网上公开管理制度》（吉林省吉泰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） 2、《关于推行安全评价报告等信息网上公开的通知》（原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办公厅 安监总厅规划[2011]210号） 3、《应急管理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安全评价机构监管的指导意见》（应急[2023]99号）